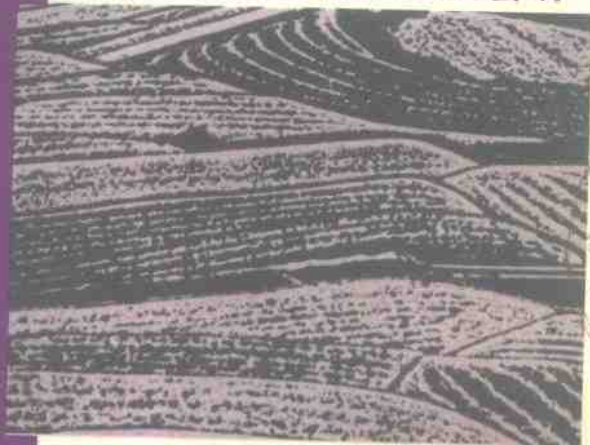


山东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民族宗教卷

山东文史集粹

SHANDONG
WENSHI
JICUI

●山东人民出版社

山东文史集粹

民族宗教卷

山东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济南

编辑说明

呈献在读者面前的是《山东文史集粹》民族、宗教卷。本卷共收入史料 55 篇，其中，有关少数民族史料 19 篇，有关宗教史料 36 篇。

山东和全国其他省份一样，是一个多民族的省份，有回、满、蒙、壮、朝鲜、苗、侗等 54 个少数民族。其中，回、满、蒙人口最多，居住特点为大分散，小聚居。

本卷所收少数民族史料，主要是回、满、蒙 3 个少数民族的。有全面反映少数民族风貌的史料；也有介绍民族风俗风情的史料；还有是记述少数民族及其著名人物在保家卫国斗争中创造出的可歌可泣的事迹的史料。一些少数民族中的反面人物均未收入。这些史料丰富生动，语言朴实，对了解我省少数民族历史，特别是少数民族人民的历史贡献，不失为难得的教材。

宗教，在我省的存在历史比较久远。有千年以上历史的佛教、道教、伊斯兰教，也有百年前传入的天主教和基督教。信教人数较多，宗教建筑星罗棋布，名刹、教堂比比皆是。为客观、全面反映我省宗教传入和发展的历史过程，我们本着团结的原则，着重选择能够说明宗教发展的史料，既有宏观介绍宗教简况的史料，也有反映一地一县宗教状况的史料，还有神职人员对过去从事宗教活动回忆的史料。这些史料记述客观公允，可读性强，极为珍贵。

几年来，全省各级政协文史工作者，在征集、编辑民族、宗教史料工作中，做出了可贵的贡献，征集整理了一大批有价值

的史料，在此基础上，我们力争精选精编，使本卷突出爱国统一战线特色，为历史史料园地增添一朵闪耀着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光辉的奇葩。

本卷在征集、编辑过程中，得到了山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山东省人民政府宗教事务局和济南市民族事务委员会的大力支持和帮助，谨致谢意。

编 者

1993年6月

《山东文史集粹》编委会成员

主 编：陆懋曾

副 主 编：崔惟琳 吴鸣岗 郭天佑

编 委：王纪夫 王普之 王苏灵 王汝柏 王传华
左兴奎 冯玉森 刘秋冬 刘翠英 刘德璞
吕文泉 陆懋曾 吴鸣岗 杜长荣 李宪达
周长江 张玉池 张同曾 张庆然 张河清
贾林治 崔惟琳 郭天佑 黄爱菊 董进一
程彩霞

编辑人员：刘早生 刘玉平 朱明文 孙吉香 李红星
杨衍杲 周大全 赵文林 赵玉良 赵正理
韩玉水 慈智慧 鞠少华

各卷责任编辑：

政 治 卷、文 化 卷：王传华

军 事 卷、风 物 卷：弓 强

革命斗争卷、社 会 卷：高峰岗

工商经济卷、民族宗教卷：马素珍

科 技 卷、教 育 卷：刁仕军

目 录

山东少数民族概况	李超奇 袁 澍 (1)
漫话济南回民	许万荣 (7)
济宁回民概况	萧鹤声 唐承涛 (14)
东阿回民	鲁 莽 (25)
益都北城满族概述	唐汝俊 (28)
德州的满洲驻防兵及其后裔	李孟才 (41)
刘营蒙古族的历史和现状	刘炳林 (45)
战斗在鲁西北的马本斋	王协振 陈海林 (51)
爱国志士马云亭	丁乐春 (62)
回族英烈米英俊	傅志亭 杨启勤 (68)
米忒民传略	师同廷 李春明 (76)
开明阿匄沙风阁	康连和 (80)
苏禄国东王后裔安树德	郭新中 (86)
忆德平县回民支队	李玉池 (90)
沂蒙山区回民警卫连	麻 俊 (96)
济南回族青年抗日回顾	马福元 (103)
泰安回族婚嫁礼俗	宋绍香 弭广训 (112)
德州满、蒙族风俗	哈康民 (116)
青州满族旗城轶闻	李凤琪 (119)

山东宗教简况	李超奇 袁 澍 (125)
山东省天主教及济南教区	济 天 (132)
美国长老会和山东自立会	曲拯民 (137)
中华基督教会山东大会	郑子修 (158)
济南基督教青年会	袁叶如 王神荫 苗其训 (164)
淄博市基督教会	王费劭 (172)
德州基督教开端与发展	〔美〕艾里斯·里德 (187)
临邑县基督教和天主教	刘传秀 葛孚信 (192)
天主教周村教区	宗怀德 (198)
泰安中华圣公会	石经校 (213)
平阴县胡庄村天主教历史沿革	赵庆振 赵庆彦 (221)
马庄耶稣家庭	李继琛 (229)
微山县耶稣家庭概况	常志富 (244)
亚洲首任枢机主教田耕莘	陈松卿 (252)
英国传教士李提摩太	王钧堂 (254)
建国前济南的佛教状况	朱式伦 (268)
青岛市佛教略述	张希周 (277)
泰山佛教小史	刘宪章 (284)
崂山道教	黎 民 (291)
潍县的寺庙僧道与尼姑	王振纶 (296)
回忆修女生活	刘淑静 (304)
五十八年的尼姑生活	正 品 (311)

佛门二十载	杨志明 (319)
威海道院见闻	丛道滋 (323)
道士生活四十年	何武轩 (329)
崂山道长匡常修	宋和修 (337)
济南清真寺	杨笑彭 (345)
济宁伊斯兰教顺河东大寺	袁静波 (359)
临清清真寺	潘耀曾 (362)
洪家楼天主教堂	钱金铎 (366)
邢家坡子教堂	宗怀芝 张中山 (371)
戴庄教堂史话	钱守礼 任新元 沈培德 (375)
济南千佛山兴国禅寺	秦绪伦 (380)
青岛海云庵	张锡荣 (383)
道教圣地——五峰山洞真观	房泽水 (393)
济南地区佛塔简述	尹 君 (396)

山东少数民族概况

李超奇 袁 澍

山东省是我国少数民族杂居、散居重点省份之一。现有 54 个少数民族成份，人口有 50.3 万人。分布于全省 16 个市、地，134 个县（市、区）。我省的少数民族呈人口少、民族多、分布广的特点（以上数字为 1990 年底统计）。本文所述的少数民族，主要指世居山东百年以上的 3 种少数民族，即回族、满族和蒙古族。国民党政府时期，标榜五族共和，“五族”即汉、满、蒙、回、藏，其中“回”族实际仅指主要聚居于新疆的维吾尔族。至于本文中的回族，则是回回民族的简称，当时在国统区一般被称为回民或回教徒，并不作为一个民族。然而，中国共产党始终认为回回是一个民族而不是一种宗教团体。

—

回族自称“回回”，以 13 世纪迁入的中亚各族人、波斯人和阿拉伯人为主，包括 7 世纪以来侨居中国某些商埠的阿拉伯和波斯人后裔在内，在长期发展中吸收汉、蒙古、维吾尔等民族成份逐渐形成，这一人们共同体自始以伊斯兰教为主要宗教信仰。

山东省是我国回族人口较多的省份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统计，山东回族人口约 22 万。

从五四运动到抗日战争爆发这一时期，山东回民与全省人民一道，积极参加了民主革命和民族解放战争，做出了自己应

有的贡献。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6月28日中国代表拒绝在巴黎和约上签字，五四运动的直接斗争目的达到，但山东人民的斗争仍在继续。1919年马云亭组织了“山东回民外交后援会”，并任会长，经常进行爱国宣传活动，于7月21日领导济南西关回民联合各界爱国人士，捣毁了日本人在济的宣传机器——《济南日报》和军阀段祺瑞在济喉舌——《昌言报》的报馆。7月25日北京政府宣布济南戒严，委任济南镇守使马良为戒严司令。马良一上任即解散“山东回民外交后援会”及其下设的“救国十人团”，逮捕马云亭等3人，并将其杀害，此为当时震惊全国的“济南惨案”。天津学生领袖郭隆真、马骏（均为回族）等人发动天津及山东各界进行了第二次进京请愿运动，斗争持续到1920年初。五四运动中回族的优秀女儿郭隆真，后在青岛纱厂从事工人运动时，惨遭军阀韩复榘杀害。抗日战争时期，在山东各根据地，中共山东分局首先领导和帮助回民建立了各种抗日救国会组织，如渤海区成立了回民救国会，鲁中区的沂水等县和鲁西南地区的回救会组织，成为党团结回族人民一致抗日的有力助手。根据地的各回族聚居区在党的领导下相继建立了基层政权。鲁中区参政议会还有了一位回族参议员，代表回民参政执政。同时，回民抗日武装在各根据地普遍建立，成为配合主力部队打击日寇的有生力量。渤海回民支队在其中最为突出，它和马本斋领导的冀中回民支队一样，成为该地区回民武装的一股有生力量。1940年8月1日，回族共产党员刘震寰、王连芳等在沧州附近的孟村宣告成立“津南第六军分区回民大队”，次年秋更名“冀鲁边区回民支队”，1944年1月改称“渤海军区回民支队”。各军分区、县也建立了许多回民大队、中队，如临沐县建立了伊斯兰大队，鲁中地区、泰运军分区成立了回

民主力连和回民基干大队；沂水、沂源一带有回民警卫连；东平、朝城、定陶沙海、菏泽马垓、沂南大成庄等回民聚居村，都建立了回民游击队。其中涌现出许多著名的战斗英雄，如渤海回支重伤被捕壮烈牺牲的大队政委姜剑锋；受尽酷刑、宁死不屈的中队长张凤亭；肥城县大队副队长米英俊；全国闻名的铁道游击队政委张鸿仪，枣庄回族人，1945年壮烈殉国；其他，还有著名的神枪手，抗日民兵队长金维三等。

抗战胜利后，成立了山东省统一的回族团体——“山东省回民协会”，又相继建立了鲁中、鲁南、渤海、滨海4个分会，还有2个支会、12个城镇会和74个村会。渤海区回协并于次年1月1日出版了《伊斯兰报》（抗日时期《正道报》的复刊）。该报在解放战争时期为推动全区回民参军参战、保家保田斗争，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这一时期，山东解放区的回族人民，在政治、经济上得到了翻身，文化教育事业也有了相应的发展。

山东回民的风俗习惯比较特殊。他们普遍使用汉语，但日常生活中保留了不少波斯语、阿拉伯语的词汇，特别在阿訇（宗教教职人员）中，一些人还沿用阿拉伯文字母拼成汉语（俗称“消经”或“小儿锦”），在来往信函中使用。回民住宅的门楣上大都贴有红纸书写的阿拉伯文体的“都哇”，内容多是表示“吉祥如意”。穆斯林见面互道“色俩目”，互祝平安幸福。回民习惯吃牛、羊肉，也吃鸡、鸭、鹅等家禽，所食禽畜一般请阿訇宰，无“清真”刀口的肉食被视为不洁之物；禁食猪肉、动物的血、自死动物、不洁之物。忌讳别人在自己家里吸烟、喝酒。回民服饰基本与汉民相同，但男性在平日和礼拜时戴无沿绿、白帽，在鲁西南一带常见一些中、老年妇女头顶盖巾不露

耳饰。回族女子一般不与汉族通婚，而实行民族内婚制，俗称“回女不嫁汉男”。新婚夫妇由阿訇证婚和写“依扎布”（证婚词），新生儿要抱去清真寺请阿訇取“回回名”。丧葬方面，主张土葬深埋，白布裹尸，各地有回族公墓，回民死后不超过3日即出殡安葬。山东回族有3个主要的传统节日：开斋节、宰牲节和圣纪节，其中以开斋节最为隆重。另外，中、老年妇女习惯过“法图麦节”。

二

满族史称“诸申”，直系先民为明代“女真”（我国东北地区古代民族名）。1635年正式改“诸申”为满洲。1911年辛亥革命后改称满族。山东的满族人主要聚居在青州北城，另在青岛、德州、济南等地也有分布，至建国前仅有数千人口。

青州北城满族人，祖籍吉林长白山，清雍正年间随驻防八旗兵经德州分批迁居于此。当时辖户4700，兵民万余人。民国初年，实有旗兵不足2000人。1925年被山东军务督办张宗昌收编，改为青州旗兵团，编制1团3营，共1276人，粮饷武器均按张部待遇供给，直至1930年解体。

青州北城满族的经济来源，自清代中叶建城起，一直主要靠俸饷。平日兵甲练武准备打仗，其他民丁一般不事农工。有田者，则交佃户、伙计代种或代管。少数富家经营商业。辛亥革命胜利后，一度根据《关于满蒙回藏各族待遇条件》和《关于清皇族待遇条件》，从皇室经费中拨款，暂时保留北城兵民的俸饷。1913年开始缩减，至1924年全部停发。当时北城满族人，除住“官房”（清政府盖的营房）别无收入，只得卖什物、卖儿女等，据统计出卖孩子有200余人。再者出外谋生，至40年代末已有五分之二人口迁出青州北城，仅青岛、济南两地的北城

满族人就多达数千。留居北城的，开始学工学务。成立工艺局教习铁、木工和建筑等技术。抗日战争时期，日军在东北扶持建立了“满洲国”。殃及青州北城人，凡出城谋生者，均不敢露出东北口音，唯恐被当地民众视为满奸。

山东满族人喜吃小米、黄米干饭和黄米饽饽，逢年过节吃饺子，除夕夜吃手扒肉，农村中还有喜吃粘食、酸糕子和白肉血肠的。婚姻方面，实行一夫一妻制，多由父母包办，十六七岁即可订婚。结婚前，要先“打下处”，即在新娘出嫁前一日，由送亲婆陪同到婚家事先选好的某家住宿，一般离娘家不远，以看不到娘家房为标准；结婚时，新娘要在南炕上坐帐一日，俗称“坐福”；迎亲时，新娘、新郎按约定时间各自乘车出发，两车行至中途相遇时，车厢相靠，由兄长将新娘从送亲车抱到迎新车上。民国后，满族人服装与汉族的趋于一致。满、汉两族节日大体相同，但青州北城满族人有过三、八月（农历）和春秋两季打围（打猎）的习俗，后变为清明节踏青、九月重阳节登山的活动，届时焚香秉烛，杀猪宰牛羊及载歌载舞，场面隆重。青州北城满族人素有供奉祖宗的习俗，各家各户同姓血统者供奉共同的祖宗，一般用梨木制成祖宗板祭于族长室内的西山墙上，遥对东北方向以示对祖籍和祖先的怀念，祖宗板上有祖宗口袋和锁子，祖宗口袋里有用满、汉文记录的家谱和重大事件。满族人忌在西炕或北炕上死人，人死入棺后由窗户抬出，行土葬。山东典型的满族住宅，一般有两间正房，门向南开，大窗，外屋有灶，里屋北、西、南3面有炕，院内有影壁，立有供神用的“索罗杆”。

山东的蒙古族人，主要聚居在临淄刘营村。据该村刘姓（元至正六年）墓碑载：其高祖五公系翰罗那歹（蒙古部落名）

人，因充蒙古军役，元至元八年（1271年）来到临淄，官至镇抚。留居该村，因留曰姓而取姓刘，称为刘家营。明朝中叶，刘营蒙古族分为6支，其中3支全部外迁到鲁南、东北或到益都、广饶等地定居。1949年刘营村蒙古族刘姓后裔发展到514人。

在历史上相当长的一段时期中，由于民族压迫和民族歧视，刘营蒙古族人不敢认其族籍，对外而称汉族。曾经两次“找本家”，欲和汉族大户叙家谱，均告失败。直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才恢复并确定了原有的族籍。

刘营村蒙古族人以农业为生。1937年以前尚穿大褂，沿袭草原骑射服装习惯，一律左衽。民族内不通婚，从刘姓墓碑上前3代姓氏可知，所妻均系汉族，此惯例一直保留下来。其余习俗基本与当地汉民相同。

（山东省民委供稿）

漫话济南回民

许万荣

济南是多民族杂、散居城市。其中，回族人数占少数民族的绝大多数，解放前夕，济南回族 4435 户，17672 人。济南回族有着悠久的历史。

一、迁徙和分布

济南回族的迁入始自公元 13 世纪初。最初迁入的回族大都住在历山顶附近的“乌满墩”（穆斯林别称）巷一带，即今历下区按察司街，建有礼拜寺。1295 年春，因在寺址营建盐运司，将礼拜寺迁至绵缠沟以东，即今市中区西青龙街礼拜寺巷清真南大寺，回族居民也因之迁来。明、清时期，统治者镇压我国西北起义的回族，“分而治之”，因而被迫东迁，或因战事落居，或因黄河水患、天灾人祸而逃避灾害，纷纷迁入济南。长期以来，回族与汉族和其他少数民族散居、杂居，逐步形成小聚集、大分散的特点。

济南回族以赛、马、金、周、穆姓氏为多。其他姓氏有：丁、米、左、宛、沙、李、杨、崔、陈、王、邱、韩、赵、黄、吴、郑、冯、唐、钱、朱、于、贺、展、黑、洪、云、刘、白、彭、宫、顾、萧、袁、张等。由于回族较为集中，常以姓氏命名驻地。如永长街的“左家胡同”、“穆家车门”、“金家店”，杆石桥外有“马家台子”、“杨家大门”，仓巷的“杨家场”，旧新街的

“朱家花园”，麟趾巷的“金家花园”，南关的“穆家园”等。

回族信奉伊斯兰教，历来靠近清真寺居住。在杆石桥以东1000余米的永长街，东西两侧有元朝建的清真南大寺，清朝建的清真北大寺，还有清真女寺、金家店清真寺、穆家车门清真寺和城顶下崖清真寺。这里有回族的园田和墓地。如“崔家园畦”、“陈家园畦”、“陈家林子”、“丁家林子”等。民国初年，在杆石桥以西修建了清真西寺。明朝嘉靖年间，修建了南关清真寺，即今正觉寺街清真寺。清朝建立北大槐树清真寺和纬十一路清真寺。在农村，自成村落的回民村有：郊区堤口、小金庄、孟王庄；历城党家庄、刘家村、并渡口东村；长清县赵家营、青杨树、凤凰庄；章丘县杨家巷、大冶、阎满庄等。这些回民村均建有清真寺。

二、政治和经济生活

济南回族人民具有革命斗争的光荣传统。

1919年5月4日，北京政府逮捕爱国学生，消息传入济南，回族人们纷纷上街游行示威，爱国志士马云亭、朱春焘、朱春祥等，在清真南大寺秘密集会，组织了“山东回教救国后援会”，下设“救国十人团”，并于7月18日组织、参加了砸《昌言报》馆活动。不久，马云亭等3人被捕，被枪杀在南圩子门外，制造了震惊全国的“济南血案”。

抗日战争时期，济南回族人民积极投入抗日斗争。1938年建立“徐家花园”和“北大槐树”两个中共党支部。1942年，济南成立回民抗日救国会。党家庄东村张廷勋、十二马路周茂林两家设立党的地下联络站，宣传发动抗日工作，购买军用物资、药品等。1946年秋，他2人被捕，受尽严刑拷打，始终未泄露

党的秘密。

济南回族进行反歧视斗争。1932年6月，上海北新书店、南华文艺社曾先后刊载有辱回族的文章，激起回族人民的极大愤慨，济南公推穆华亭为代表，赴南京请愿。南京政府迫于社会压力不得不做出处理，并通令全国尊重宗教信仰。是年秋，济南《华北新闻》报也刊载有辱回民的宣传，引起回族人民强烈不满，数百人到报社提出质问，纷纷冲入报社，将报社捣毁。后经调处，报社负责人赔礼道歉，承认错误。1945年冬，济南市长张金铭在火车站对新闻界谈话，发表了有损回族人民的言论，《经纬日报》第二天登出歧视、威胁少数民族的文章。当日有数百人到政府示威请愿，要求市长出面作解释，迫使市长派秘书出来赔情，又到清真寺向回族群众道歉认错。

解放前，济南大多数回族群众社会地位低下，生活贫困。回族历代被称为“穷回回”，生活无保证。市区回民大部分依靠肩挑贩卖为生。手工业仅有制革、羊皮加工等十几处。另有部分人在工厂做工谋生。回族工人较多的工厂有：济南仁丰纱厂、济南振业火柴厂。在农村，由于农业生产落后，地少产量低，生活极为困难。

济南回族特色行业有：牛羊肉食业。解放前夕，全市有回民牛羊肉商户250家。摊贩120户，有“回回身上两把刀，一把卖牛肉，一把卖切糕”和“杀一千，宰一万，住了刀子断了饭”的说法；饮食业。解放前夕，全市有回民饭馆80家，回民饮食摊贩800多户，主要经营甜沫、油条、马蹄烧饼、馓子、绿豆切糕等。较大的回民饭馆有：聚乐楼、历景楼、卫生社、一条龙、大观园老马家馆、历下清真楼、西市场马家馆、国货商场等；回民糕点业。只有十一马路义顺成清真点心铺，建于1929